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重要内容提示：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青島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第三季度报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洪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俊瑜会计机构负责人：毕俊瑜

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期末、期初、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现金流量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期末、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4,319；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份种类。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表，列出了被投资单位名称、投资日期、变更事项、变更原因、变更日期。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期末、期初、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现金流量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期末、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4,319；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份种类。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表，列出了被投资单位名称、投资日期、变更事项、变更原因、变更日期。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洪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俊瑜会计机构负责人：毕俊瑜

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期末、期初、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现金流量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期末、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4,319；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份种类。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表，列出了被投资单位名称、投资日期、变更事项、变更原因、变更日期。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期末、期初、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现金流量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期末、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4,319；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份种类。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表，列出了被投资单位名称、投资日期、变更事项、变更原因、变更日期。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洪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俊瑜会计机构负责人：毕俊瑜

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期末、期初、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现金流量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期末、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4,319；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份种类。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表，列出了被投资单位名称、投资日期、变更事项、变更原因、变更日期。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不适用。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期末、期初、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现金流量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详细数据表，列出了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期末、变动额和变动原因。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14,319；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列出了股东名称、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份种类。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

公司控股/参股企业重大事项表，列出了被投资单位名称、投资日期、变更事项、变更原因、变更日期。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摘要表，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所有者权益合计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现金流量表摘要表，包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利润表摘要表，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毛利、营业利润、净利润等项目的本期和上年同期数据。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摘要表，包含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项目的期初和期末余额。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表，列出了提案名称、提案类别、备注。

(二)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相关公告。

(三) 特别提示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10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议案1至议案9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中议案2需要逐项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3)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持有与上述文件及经填写的《股东登记表》(附件3)采取现场或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恕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以2022年11月4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

(4)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2. 登记时间：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邮编：266061。(信函上请注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瑜 联系电话：0532-85793159 联系手机：0532-85793159 电子邮箱：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本次股东大会及股东大会会议，请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到会办理签到登记手续。本次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决议； 3. 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决议； 4. 关于提请增加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2899”，股票简称“英派斯”。 2. 填权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权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1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投票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栏目进行查看。 2. 股东获取有效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被委托人： 先生/女士(本人)，出席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以下指示下列议案投票。该受托人享有发言权、表决权，对列入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按照以下明确指示进行表决，如无明确指示，则由本单位(本人)之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本人(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议案表明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表，列出了提案名称、提案类别、备注。

被委托人姓名(或中文或藏文)：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 请委托人对上述审议议案填写表决意向“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并在相应表格格打“√”；每项多选，不选或多选均视为委托股东未作明确指示。 2.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OP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同一审议事项表决不同意见的，应在行分拆投票，并在“同意”、“反对”、“弃权”意见的方格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附件3：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自然人股东姓名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账号 持股数量/数量 持股性质/性质 是否由本人参加 是否由本人参加 受托人姓名/姓名 受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受托人姓名/姓名 联系电话/电话 联系地址/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2-069

青島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2年度青島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构建和投资者关系，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青岛证监局、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青岛市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国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2年度青島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在深圳市全国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http://m.p6w.net/)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2年11月3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届时公司将由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郭瑞女士、公司财务负责人毕俊瑜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做公司的运营、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青島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于2022年10月2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洪涛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65)。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青島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于2022年10月28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出席监事9名，实际出席监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洪涛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监事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65)。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青島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召开会议的必要性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于2022年10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2年11月9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0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江恒”)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请增加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作为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目前，海南江恒符合提出临时提案的主体资格，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现将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必要性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于2022年10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日期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1月9日(周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9日(周三)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公股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只填写一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记录作为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11月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11月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授权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